

标段编号：2504-440343-04-01-841074004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水头沙片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 1 -
第一节 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万丰海岸大厦	- 2 -
一、中标通知书.....	- 2 -
二、监理合同.....	- 3 -
三、建筑物命名批复.....	- 6 -
四、竣工报告.....	- 10 -
五、履约评价.....	- 34 -
六、项目获奖.....	- 35 -
第二节 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更名为：金地中心）	- 37 -
一、监理合同.....	- 37 -
二、施工许可证.....	- 40 -
三、建筑物命名批复.....	- 41 -
四、竣工报告.....	- 42 -
五、履约评价.....	- 48 -
六、项目获奖.....	- 49 -
第三节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TFY18-TFY20、TFY21 地块、TFY22）、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 监理.....	- 50 -
一、中标通知书.....	- 50 -
二、监理合同.....	- 51 -
三、竣工报告.....	- 57 -
四、项目获奖.....	- 80 -
第二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 81 -
第一节 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 82 -
一、中标通知书.....	- 82 -
二、监理合同.....	- 83 -
三、竣工报告.....	- 86 -
第三章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 93 -

第一章 投标人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情况：

（数量上限为3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万丰海岸大厦；合同金额：7177.38万元；交（竣）工时间：2023年01月06日；
- 2、工程名称：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更名为：金地中心）；合同金额：5371.80万元；交（竣）工时间：2021年10月29日；
- 3、工程名称：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TFY18-TFY20、TFY21地块、TFY22）、二期发展用地（TFY2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合同金额：3363.60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年10月28日。

备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第一节 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万丰海岸大厦

一、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经过我公司（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招标小组的认真评审，确定贵公司为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万丰海岸大厦工程建设监理的中标人。

- 请贵公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 48 小时内与我公司接洽合同签订事宜。
- 请贵公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可按招标文件规定开展现场相关工作对接。

特此通知！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8 年 8 月 6 日

二、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万丰海岸大厦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万丰社区南环路北、中心路西

委托人：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万丰海岸大厦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万丰社区南环路北、中心路西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宗地号 A313-1540、A313-1544、A313-1543、A313-1545），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77174.04 m²，总建面 741833.05 m²。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私人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6000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600000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地下室和主体部分、防水、门窗、电梯、变配电、机电、装修、幕墙、园林、人防等（除燃气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共 1035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委托人通知的进场时间为准）；

2.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年 / 月 / 日止，共 / /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年 / 月 / 日止，共 / /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年 / 月 / 日止，共 / /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年 / 月 / 日止，共 / /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柒仟壹佰柒拾柒万叁仟捌佰元整（¥ 7177.38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 6835.6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341.78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曾惟，身份证号码：422721196907120076，注册号：44000995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拾份，双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波（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曾惟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南头支行

账号：4575200001810200000556

住所：深圳市海岸时代东座 2310-2311

邮编：518051

电话：0755-86672382

传真：0755-86672283

电子邮箱：sz_jundi@139.com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9月8日

三、建筑物命名批复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12-201900090

深地名许字 BA201910071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万丰海岸城锦园	汉语拼音	WANFENGHAIANCHENGJIN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8959.7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宝安区新桥街道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B008（合）
宗地代码	440306602024GB01357	宗地号	A313-1540
命名含义	项目建成后商业将使用海岸城作为品牌运营，“锦”字鲜明美丽、多彩多样的含义，故命名为“万丰海岸城锦园”。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602024GB01357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万丰海岸城锦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万丰海岸城锦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万丰海岸城锦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2019-02-22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12-201900201


深地名许字 BA201910234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万丰海岸城臻园	汉语拼音	WANFENGHAIANCHENGZHEN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商业用地	用地面积	41989.33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宝安区新桥街道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B022 (合)
宗地代码	440306602024GB01361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313-1544
命名含义	项目建成后商业将使用海岸城作为品牌运营,“臻”字为一种高贵玉石的含义,突出品质感。故命名为“万丰海岸城臻园”。		
意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602024GB0136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万丰海岸城臻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万丰海岸城臻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万丰海岸城臻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批局复			
日期	2019-04-18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12-201900199

深地名许字 BA201910237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万丰海岸城玺园	汉语拼音	WANFENGHAIANCHENGXI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16225.09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宝安区新桥街道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B011（合）
宗地代码	440306602024GB01360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313-1543
命名含义	项目建成后商业将使用海岸城作为品牌运营，“玺”字为一种高贵玉石的含义，突出其尊贵感。故命名为“万丰海岸城玺园”。		
意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602024GB01360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万丰海岸城玺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万丰海岸城玺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2019-04-18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12-201900292

深地名许字 BA201910352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万丰海岸大厦	汉语拼音	WANFENGHAIAN DASHA
建筑性质	新型产业用地	用地面积	9999.87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宝安区新桥街道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B023（合）
宗地代码	440306602024GB01363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313-1545
命名含义	项目位于万丰社区，申报单位为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名称中使用“海岸”二字，故命名为“万丰海岸”。		
和自然 批 复 局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602024GB01363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万丰海岸大厦”，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万丰海岸大厦”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2019-06-11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四、竣工报告

万丰海岸城锦园竣工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丰海岸城锦园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70-03-500003	项目代码	S-2017-K70-500003
项目名称	万丰南山工业区及万丈埔工业区（一区）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桥街道		
建筑面积	77480.18	工程造价	1592.845341
结构类型	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43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1]0490号	宗地号	A313-154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BG-2018-0015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BG-2019-001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1497、 2019-0277、2019-1066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301、 2017-440300-70-03-50000302、 2017-440300-70-03-50000308
开工日期	2019-07-0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7-440300-70-03-50000301、 2017-440300-70-03-50000302、 2017-440300-70-03-500003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夏正亚
副组长	何志君、谌勇
组员	曾锋、陈晓东、陈俊伟、胡楨、许树冰、杨红坡、于克华、聂志樊、管哲、宋靖、陈逸辉、钟展文、曾惟、刘登明、闵昌华、甄健伟、宋筱萍、詹俊涛、章亮、欧阳琳、潘彬、李文清、孟伟通、冯道诚、管雪梅、熊舒、廖猛强、谢文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志君	曾锋、陈晓东、于克华、聂志樊、管哲、杨红坡、曾惟、刘登明、詹俊涛、章亮、欧阳琳、潘彬、李文清、张华湖、廖猛强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谌勇	陈俊伟、胡楨、宋靖、陈逸辉、钟展文、闵昌华、孟伟通、冯道诚、谢文军
工程质控资料	许树冰	甄健伟、管雪梅、熊舒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正亚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	何志君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3	曾锋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	
4	湛勇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5	陈晓东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6	陈俊伟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	胡楨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8	许树冰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档案员		
9	杨红坡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结构岩土工程师	
10	于克华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	聂志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中级工程师	
12	管哲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工程师	
13	宋靖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工程师	
14	陈逸辉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工程师	
15	钟展文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工程师	
16	曾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总监工程师	
17	刘登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18	闵昌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19	甄健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尹泰
注册号：4401870-053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30日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月2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2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月2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2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2日

姓名：杨红坡
注册号：4406555-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万丰海岸城臻园竣工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丰海岸城臻园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70-03-500003	项目代码	S-2017—K70-500003
项目名称	万丰南山工业区及万丈埔工业区（一区）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建筑面积	430235.76	工程造价	323337.46247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46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1]0490号	宗地号	A313-154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BG-2018-001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G-2019-002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453、 2019-1041、 2018-1497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313、 2017-440300-70-03-50000307、 2017-440300-70-03-50000301
开工日期	2019年08月31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7-440300-70-03-50000313、 2017-440300-70-03-50000307、 2017-440300-70-03-50000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
公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夏正亚
副组长	谢卫波、谌勇
组员	易鹏飞、邵江、张科、侯建柱、刘耀、段丹、刘德城、杜治安、王育安、张章、曾广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卫波	谢卫波、侯建柱、刘耀、马春晓、曾惟、杨红坡、张华湖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谌勇	邵江、张科、林进武
工程质控资料	易鹏飞	许树冰、李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万丰海岸城臻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全完整，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马春晓
 注册号：4401822-088
 有效期：至2023年6月30日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杨红坡
 注册号：4406555-AY006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万丰海岸城玺园竣工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丰海岸城玺园

验收日期： 2024.12.0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70-03-500003	项目代码	S-2017-K70-500003
项目名称	万丰南山工业区及万丈埔工业区（一区）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桥街道		
建筑面积	148626.32	工程造价	100702.186722
结构类型	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45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1]0490号	宗地号	A313-154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BG-2018-0014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G-2019-0016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192、2019-0738 2018-1497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311、 2017-440300-70-03-50000305、 2017-440300-70-03-50000301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5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7-440300-70-03-50000311、 2017-440300-70-03-50000305、 2017-440300-70-03-50000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夏正亚
副组长	赵文德、胡帆、马春晓
组员	何志君、曾锋、谌勇、陈茂章、张定军、陈俊伟、许树冰、杨红坡、于芳芳、龚成、康少军、张维业、何畅、黄嘉伟、曾惟、刘登明、邱亮明、闵昌华、徐业清、甄健伟、张锋、宋筱萍、詹俊涛、章亮、欧阳琳、潘彬、李文清、孟伟通、冯道城、管雪梅、熊舒、张华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茂章	夏正亚、何志君、曾锋、谌勇、赵文德、张定军、杨红坡、马春晓、于芳芳、龚成、曾惟、刘登明、邱亮明、詹俊涛、章亮、欧阳琳、潘彬、李文清、张华湖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胡帆	陈俊伟、康少军、张维业、何畅、黄嘉伟、闵昌华、徐业清、孟伟通、冯道城、张锋、宋筱萍
工程质控资料	许树冰	甄健伟、管雪梅、熊舒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丰海岸城蟹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正亚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工程师	
2	何志君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工程师	
3	曾锋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	
4	湛勇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高工	
5	陈茂章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6	张定军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俊伟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胡楨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9	赵文偲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0	许树冰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档案员	助理工程师	
11	杨红坡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12	马春晓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13	于芳芳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节能设计师		
14	龚成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注册结构师	
15	康少军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16	张维业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17	何畅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18	黄嘉伟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智能化设计师		
19	曾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总监工程师	
20	刘登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马春晓</p> <p>注册号：4401822-088</p> <p>建设期：至 2023年6月30日</p> <p>单位：建设单位（公章）</p> <p>审查情况：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月6日</p>	<p>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p> <p>2023年1月6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注册号：440009分章</p> <p>有效期至：2025.01.25</p> <p>2023年1月6日</p>	<p>设计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马春晓</p> <p>2023年1月7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p> <p>姓名：张华翔</p> <p>注册号：144201730104441408</p> <p>有效期至：2025.07.24</p> <p>2023年1月6日</p>	<p>勘察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杨红坡</p> <p>2023年1月7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p> <p>姓名：张华翔</p> <p>注册号：144000801939(00)</p> <p>有效期至：2025.06.27</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杨红坡</p> <p>注册号：4406055-AY305</p> <p>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p>

万丰海岸大厦竣工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国家编码	2017-440300-70-03 -500003	项目代码	S-2017—K70-50000 3
项目名称	万丰海岸大厦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建筑面积	94230.11	工程造价	65662.53758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29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21]0490号	宗地号	A313-1545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BG-2018-0012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19-0019(改1)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411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 -50000312
开工日期	2019-08-31	验收日期	2022-07-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 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7-440300-70-03 -5000031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夏正亚
副组长	谢卫波、谌勇
组员	易鹏飞、邵江、张科、侯建柱、刘耀、段丹、刘德城、杜治安、王育安、张章、曾广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卫波	谢卫波、侯建柱、刘耀、马春晓、曾惟、杨红坡、张华湖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谌勇	邵江、张科、林进武
工程质控资料	易鹏飞	许树冰、肖海锋、李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丰海岸大厦（不含桩基）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文	深圳市海睿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夏文
2	潘明波	深圳市海睿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潘明波
3	高川	深圳市海睿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高川
4	曹佳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曹佳
5	刘登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刘登明
6	孙小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孙小峰
7	何平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何平
8	刘耀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刘耀
9	孙加安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孙加安
10	侯建江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侯建江
11	段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段丹
12	刘玲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刘玲
13	马春晓	深圳市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马春晓
14	杨明波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杨明波
15	张华刚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张华刚
16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马春晓

注册号：4401822-088

有效期：至2023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五、履约评价

附表：《履约评价报告书》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19年7月01日至 2020年5月2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法定代表人及 联系方式	杨科如 0755-86672283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潘江涛 15889582759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东南角海岸时代公寓东座 2311				
工程名称	万丰海岸城锦园、臻园、玺园及 万丰海岸大厦		承包范围	地下室和主体部分、防水、门窗、 电梯、变配电、机电、装修、幕墙、 园林、人防等（除燃气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万丰社区南环路 北、中心路西		工程合同价	7177.3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	103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7月06日	实际竣工日期	未竣工	实际工期	/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人员配备（24分）					21
履约质量（48分）					45
进度控制（10分）					8
协调配合与服务（18分）					16
合 计					90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p>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监理人员的专业能力、服务质量得到了我方的认可，工程质量、进度、造价及安全均得到了有效的控制，我方对监理单位的履约表现总体评价为：优良。</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建设单位公章）</p> </div>					
评价等级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六、项目获奖

万丰海岸城玺园荣获 2022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万丰海岸城臻园、万丰海岸大厦荣获 2022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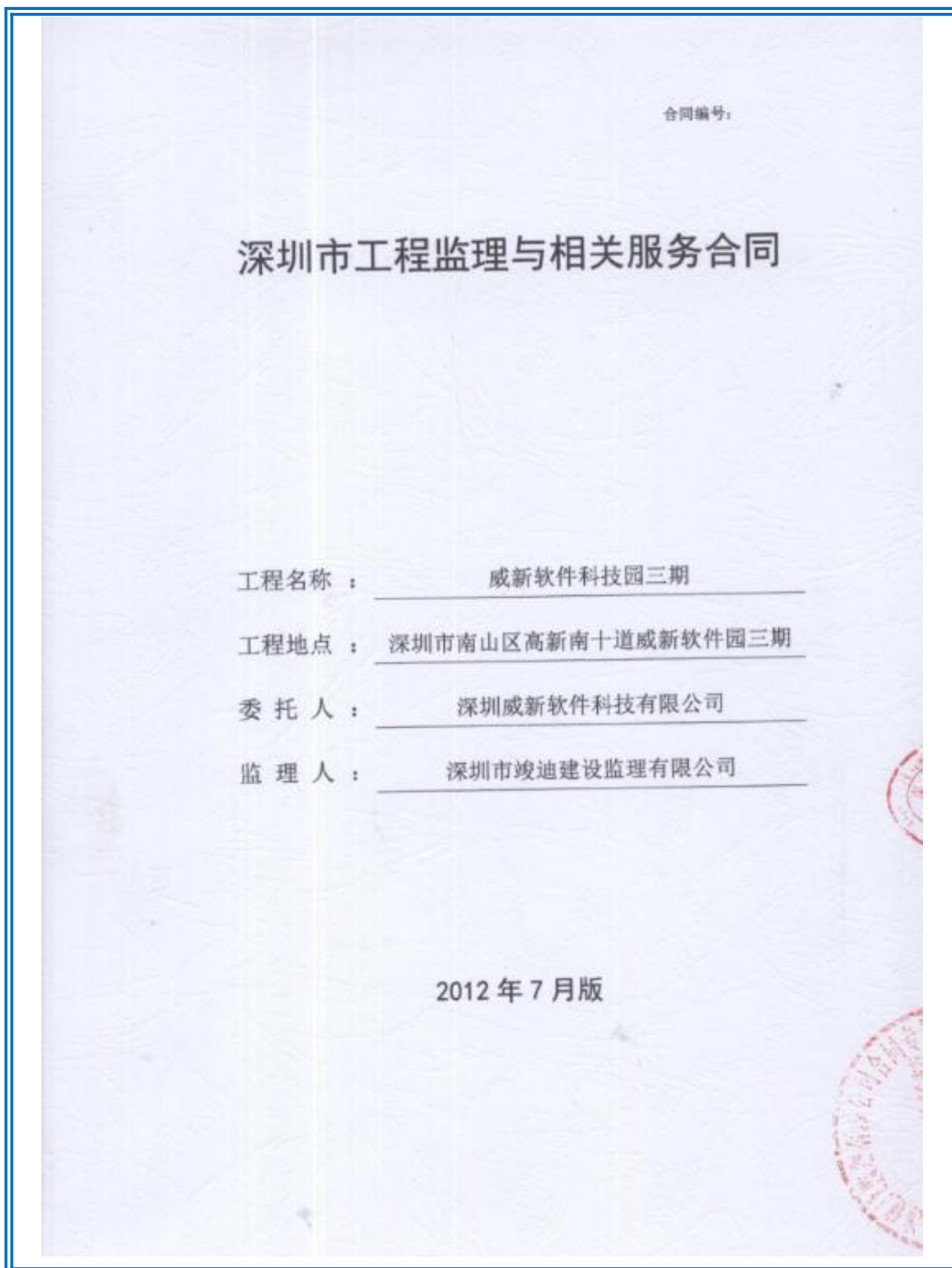


万丰海岸城臻园工程参加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的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活动，
被评价为优良等级



第二节 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更名为：金地中心）

一、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道以北，科技南路以东，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
3.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约 25.6 万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等
5. 投资性质：企业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600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600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蓝图内的工程内容（燃气除外）
2. 市政公用工程：/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6 年 8 月 1 日 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共 59 个月
（具体开工日期以委托人通知的进场时间为准）；
2.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共 24 个月；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二、施工许可证

今天是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主题服务](#) > [工程建设服务](#) > [建设工程项目信息查询](#) > [施工许可](#) 返回主题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返回】	
工程名称:	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工程编号:	440300201613104
发证日期:	2018-03-29
建设单位: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区南区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3-25
项目经理:	张选坤
施工单位质量主任:	---
建设单位质量主任:	---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电梯工程、变配电工程; 燃气工程。
项目总监:	吴君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竣工日期:	2021-08-25
施工单位安全主任:	---
建设单位安全主任:	---
建设规模:	278703.66平方米
<p>1、*** 2021-09-17项目总监由付光新(44010278)变更为吴君(44022874)*** 2020-11-25施工范围由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电梯工程、变配电工程; 变更为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电梯工程、变配电工程; 燃气工程。*** 2020-08-25项目理由李翔(鄂142171827508)变更为张选坤(鄂142181904428)合同开工日期由2018-03-25变更为2018-03-25合同竣工日期由2020-08-25变更为2021-08-25*** 2018-09-25建设单位负责人由王国辉变更为朱剑泉项目理由彭虎(鄂</p>	

三、建筑物命名批复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88-201600490

深地名许字号 NS201610233

申请单位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金地中心	汉语拼音	JINDI ZHONGXIN
建筑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44368.11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宗地号	T205-0109	土地合同 或房地产证	1999-0096(补3), 1999-0096(合), 999-0096(补1), 1999-0096(补2)
建筑物 位置	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路北面科技南路东面		
命名含义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为金地商置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全资项目公司，“金地中心”是公司在高新科技园的地标式城市名片。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T205-0109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金地中心”,该建筑物名称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金地中心”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 2016-07-27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四、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1.10.2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北面为高新南九道，南面为高新南十道，东面为高新南环路，西面为科技南路	建筑面积	278703.66m ²
		工程造价	12056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A塔45/B塔36/C塔9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613104	监理许可证号	B144003277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25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276-04
建设单位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朱剑泉
副组长	李文君、詹雄兵、陈浩、吴君
组员	潘久利、魏江涛、王飞俊、杨阳、徐新伟、李武、徐新伟、张选坤、冯春、吕阔、汤宏斌、申路、高志平、马建波、尚俊锋、付光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詹雄兵	魏江涛、潘久利、王飞俊、杨阳、徐新伟、张选坤、吕阔、汤宏斌、尚俊锋、申路、高志平、徐艳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文君	陈浩、付光新、欧阳文军、冯春、李红亮、胡林生
工程质控资料	吴君	刘晓鸿、吴金龙、赖仲栋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永泉	深圳市威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朱永泉
2	李远		高级结构工程师		李远
3					
4					
5					
6					
7	李得强	深圳和顺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师	中级	李得强
8	马加凡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工程师	中级	马加凡
9	吴君	深圳市峻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吴君
10	黄文仲	深圳市峻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文仲
11	周曼霞	深圳市建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曼霞
12	谭永华	深圳峻达建设公司	结构工程师	中级	谭永华
13	沈有成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沈有成
14	王飞虎	高特设计	设计师		王飞虎
15	刘维英	高新软件	工程师		刘维英
16	阿比	成筑软件	工程师		阿比
17	李仲杰	三局一	技术员		李仲杰
18	李仲杰	永博设计	项目经理		李仲杰
19	刘思佳	深圳长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刘思佳
20	陈伟	四川万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陈伟
21	江鑫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工程师		江鑫
22	江鑫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江鑫
23	吕周	北京和创建筑研究所	项目经理		吕周
24	汤宏斌	深圳龙源精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汤宏斌
25	李远	深圳市峻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李远
26	高华	深圳峻达	项目经理		高华
27	李远	深圳峻达	项目经理		李远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名称: 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二、工程概况: 项目总建筑面积278703.96平方米, 由3层地下室, 3层裙房及其上方3座高层建筑组成, 其中地下室为汽车库及设备房; 裙房首层为食堂、架空休闲、大堂, 二层为食堂、大堂上空, 三层为架空休闲及空中大堂; A座建筑高度199.45米, 地上45层, 四层及以上均为研发办公(第十、二十二层、三十四层为避难层, 第三六层为电梯转换大堂、办公、食堂厨房); B座建筑高度159.95米, 地上36层, 四层及以上均为研发办公(第十、二十二层、三十五层为避难层, 第三十六层为办公及食堂厨房), C座建筑高度39.55米, 地上9层, 四层以上均为研发办公; A、B座在三十五、三十六层通过连桥相连(连桥区域三十五层为办公、三十六层为食堂)

三、工程内容:

根据设计图纸内容和施工合同内容, 本工程内容包括: 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电梯工程、变配电工程等。

四、自检结论

根据本工程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及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进行自检自查, 认为金地中心项目建设工程已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要求, 现申请有关部门对金地中心进行验收。

五、验收结论

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检查, 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 专项验收: 1、人防工程; 2、排水设施; 3、水土保持设施; 4、环境保护设施; 5、无障碍设施; 6、燃气工程; 7、水土保持设施; 8、光纤到户; 9、海绵城市; 10、绿色建筑; 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等均验收合格, 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康巨人

注册号: 4405554-AY005

有效期至: 至2023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杨晋

注册号: 4401841-011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 GD-E1-914/6 *

张选坤
鄂142181904428(001)
注册建筑师
2022.08.14
中建一局第一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五、履约评价

表扬信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贵司派驻我司金地中心项目监理部的全体监理工程师，工作态度端正、工作责任心强，突出发挥了组织协调能力。尤其在贵司项目总负责人尚俊锋先生的领导下，坚守监理职业道德、做好施工中各项管理行为。在施工过程中，所有监理人员认真遵守合同条款的约定、执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能与业主保持经常性沟通，积极向业主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被采纳；积极协调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各种问题，并能得到各方的认可和意见统一，使得项目开发工作顺利进行。本项目今年获得金地商置集团年度“过程金品奖”，与各位监理工程师积极配合业主的管理工作分不开，竣迪监理功不可没。

金地中心项目监理部整体履约的优秀表现，充分体现贵司的综合管理水平。为此，我司对贵司在金地中心项目上的工作配合给予表扬。希望在新的一年里，贵我双方继续密切配合，再接再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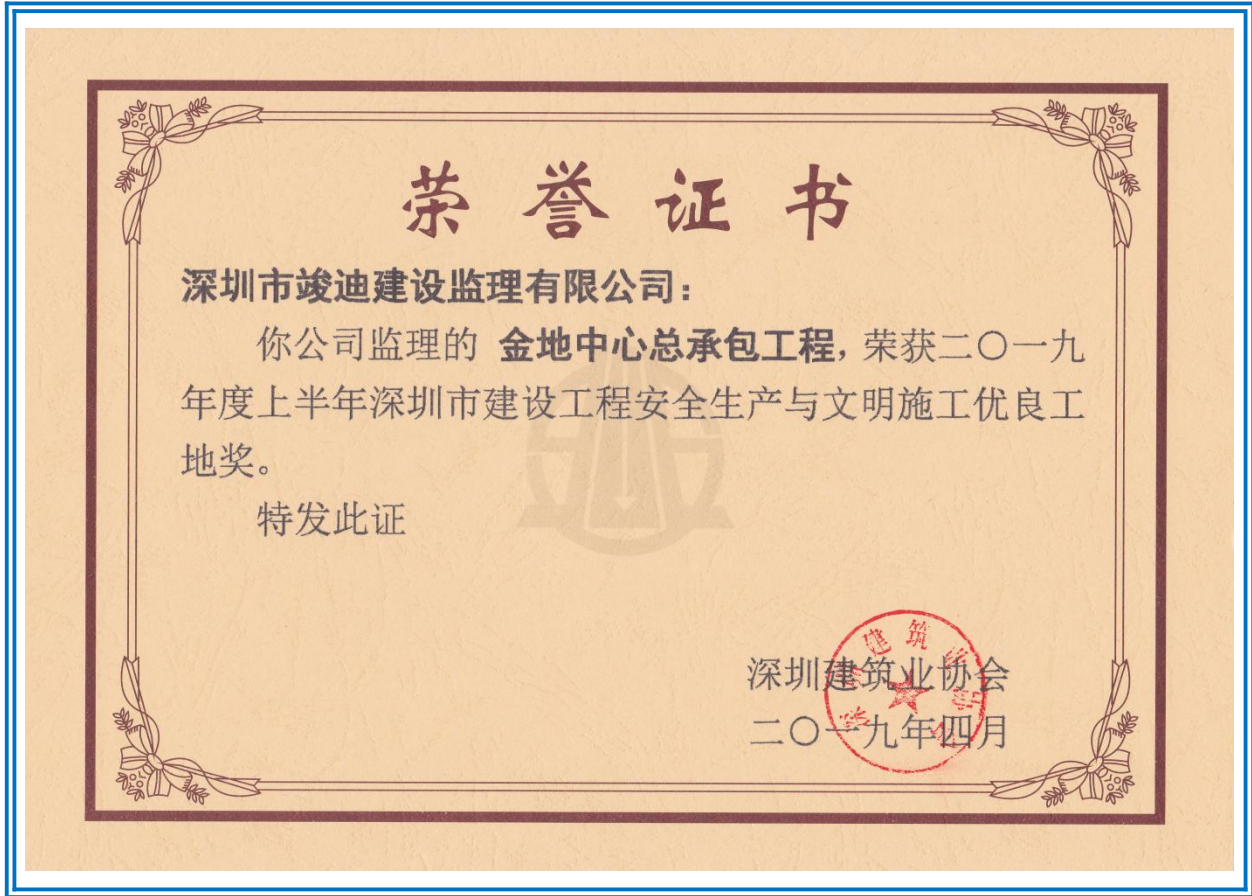
金地商置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六、项目获奖

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荣获 2019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第三节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TFY18-TFY20、TFY21 地块、TFY22）、 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监理

一、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中标通知书

【 】 中标通知书 号

TO（致）：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FAX（传真）：
FROM（自）：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TEL（电话）：
SUBJECT（主题）：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 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DATE（日期）：2020 年 6 月 19 日	PAGE（页）：共 1 页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经我司招标（采购）委员会研究，决定由贵司承接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中标固定下浮率 18%，暂定总价为 ¥3363.6 万元，其中税前总价 3173.207547 万元，企业增值税为 190.392453 万元，税率暂定 6%。贵司须自收到本中标通知书起立即进场及开展施工前期准备工作。本通知连同贵司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后续澄清、补充内容、招标文件将作为是项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请贵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5 天内与我司联系洽谈有关合同等事宜，并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如有异议，请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逾期即视为贵司同意并接受上述事项。

特此通知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9 日



二、监理合同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合同编号: GC-SH-BQ-2020-002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圳美路和圳园大道交汇处

甲 方: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二〇二【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第 1 页 共 35 页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 (TFY23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解释；双方就本条赋予的定义有争议的，按有利于合同履行的原则解释。

1.1 本合同中

- a) “本合同”包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以下简称“通用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以下简称“专用条款”）、合同附件以及双方经协商一致对合同内容所作的任何书面变更内容。其中专用条款包含“商务条款”、“技术条款”和“计价及调整条款”的全部内容。
- b)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 c)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电报、传真和其他有效数据电文（包括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d) 本合同中的“天”或“日”指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年、月、日均以公历计算。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方、乙方协商处理，并签署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同一事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有约定或涉及的，双方仍应遵照本合同约定执行。

1.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有会议纪要、往来信函和谈判记录，一经甲方、乙方盖章且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即成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招投标文件（如有）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当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就统一问题出现不同解释时，按产生在后的文件约定执行，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 2 页 共 35 页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章 商务条款

第一条 合同价格

本工程监理费暂定总价为人民币¥33,636,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陆拾叁万陆仟元整），固定下浮率为18%，其中不含税暂定总价为¥31,732,075.47元，暂定税金为¥1,903,924.53元（乙方提供税率【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在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率变化，税金按最新税率执行，不含税总价保持不变）。前述监理费用已包括本工程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全部监理费用以及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应承担的其他费用。

第二条 付款方式

2.1 监理费用支付：

（1）本项目监理费支付分为：预付款、进度款、竣工款、保修款。

（2）具体支付金额比例及时间为：

①预付款：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10%作为预付款，即：3,363,600.00元（大写：叁佰叁拾陆万叁仟陆佰元整）。

②进度款：乙方进场后，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月末25号前，乙方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进度款付款申请资料，经甲方审核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季度监理费：4,681,298.90元（大写：肆佰陆拾捌万壹仟贰佰玖拾捌元玖角）（即：监理费暂定总价除以计划服务期（月）乘以3个月计算）。当支付金额累计达到合同暂定总价90%（不含延期监理费用）时，暂停支付进度款。

③竣工款：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双方办理完成监理合同结算手续，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监理酬金结算价3%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有效期需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后满两年）作为保修款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监理酬金结算价的100%。保修款银行保函在竣工验收满两年后且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欠款的情况下，甲方予以返还。

2.2 如工程停工六个月以上，甲方须提前一周发文通知乙方。正式停工后，暂停支付监理费进度款，监理方人员可撤离现场。复工时甲方须提前一周发文通知乙方，乙方监理人员必须按规定时间到岗开展监理工作，否则逾期按1万元/天承担违约金。

2.3 乙方申请工程款前（包括预付款、进度款、竣工款、保修款等，下同），应向甲方商务代表提交工程量申报单及付款申请等符合甲方要求的请款资料，甲方于接收前述请款资料并审核通过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根据审核成果付出款项。因工程量核对有差异的，甲方有权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调整付款额度，但甲方、乙方可就差异部分继续核对，由甲方在下一次付款时相应调整。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停止履行合同义务，否则延误工期由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4 甲方以支票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乙方在收取工程款前，向甲方提供正规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及付款申请函，申请结算款则发票金额应开至结算总价，如乙方未能按前述规定开具发票或延期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相关款项且不视为违约。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第二章 技术条款

第一条 工程项目的名称：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或“工程”）。

第二条 工程项目的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圳美路和圳园大道交汇处

第三条 工程项目的规模及特征：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项目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8.2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为 55 万 m²；分为 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TFY23 地块四个地块，其中 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为住宅地块，总建面共约 30 万 m²，TFY22 地块、TFY23 地块为新型产业用地，总建面共约 25 万 m²。地下三层（局部二层、三层半），地面以上裙楼局部五层，6 栋高层住宅、1 栋 8 座住宅、一栋幼儿园、一栋超高层、一栋高层塔楼。办公楼标准层层高 4.5m，总高度均接近 170 米；住宅标准层层高 3.1 m，总高度均接近 104 米。本工程除去 TFY22 地块外，其余均为装配式结构。

第四条 工程承包方式、范围和内容

4.1 工程承包方式：

采用固定下浮率暂定总价方式，监理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办公物品家具购置费、监理工程材料购置使用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含一切涨价费），以及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应承担的其他责任与风险。

4.2 工程承包范围：

监理工程具体范围包括：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项目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施工阶段的监理包括施工图（含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 地块、TFY21 地块、TFY22 地块）、二期发展用地（TFY23 地块）项目相关工程、所有设备安装及增加工程的图纸）涵盖的所有工程各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投资控制。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MINGHU SHENGHU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签署页，无其他合同内容）

甲方：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
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A1A2栋A1栋
1001单元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深南大道与前
海路东南角海岸时代公寓东座 231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51

联系人：梁恒盛

联系人：杨志江

手机：15818535287

手机：13902999430

邮箱：lianghs@szyungu.com

邮箱：szjundi@139.com

联系电话：0755-23243997

联系电话：0755-86672283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0755-86672292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光明支行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账号：0002 4996 1830

账号：4575 2000 0181 0200 0005 56

税务识别号：91440300MA5ER7DQ0B
（一般纳税人）

税务识别号：914403007271417604

合同签订地点：中国·深圳·光明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 6月 11日

三、竣工报告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 TFY18-TFY20 地块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工程名称：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地块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明辉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地块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光明同富裕工业区	建筑面积	131800.89m ²	工程造价	56290.5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装配式结构	层数	地上： 3、31 层 地下： 3、局部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70-03-101651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0】090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或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施建鸿
副组长	夏祥付、陈文贵、蔡立勇、廖建民、康巨人
组员	肖宇、陈文贵、吴祥、李东、廖建松、李陈、韩芳彬、赵家金、蓝文捷、陈维木、安伟、林振涛、邱梓林、吴祥、刘思佳、周创鑫、林伟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文贵	赵家金、洪锦龙、林伟滨、蓝文捷、安伟、李陈、韩芳彬、刘思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祥	陈维木、李东、廖建松
工程质控资料	邱梓林	林振涛、范珍凤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施建洪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施建洪
2	夏泽付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夏泽付
3	陈浩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陈浩
4	肖宇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工程师	肖宇
5	吴祥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吴祥
6	邱梓林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邱梓林
7	张以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张以
8	张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高工	张建
9	陈贵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陈贵
10	姜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工程师	姜舟
11	范珍凤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范珍凤
12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4	蔡勇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蔡勇
15	赵家金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赵家金
16	洪锦龙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检	/	洪锦龙
17	陈叶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装施工	/	陈叶
18	林振清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林振清
19	陈思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思
20	胡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胡为
21	李乐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	高工	李乐
22	李乐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	中级	李乐
23	蔡芳林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	中级	蔡芳林
24	林伟涛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	林伟涛
25	蓝文捷		施工员	/	蓝文捷
26	周强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助理	工程师	周强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范围，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质量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按“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第十六条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齐全，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实体检测报告基本齐全，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相关安全功能检测报告、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勘察、设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督促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了较好的质量效果，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各分部、子分部合格，观感良好；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一次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2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陈文贵 注册编号 44016437 有效期 2022.09.06 2022年7月12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2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2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2日
---	--	---	---	---

GD-E1-914/6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 TFY21 地块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21地块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21地块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光明同富裕工业区	建筑面积	158087.23m ²	工程造价	6357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装配式结构	层数	地上:	32/31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089007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0】094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施建鸿
副组长	陈文贵、蔡立勇、何敏鹏、夏祥付、康巨人
组员	陈庆桃、燕翔、邓谨、陈俊明、杨楚明、潘航、林伟滨、向美、邱梓林、陈春艳、淮志伟、周创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夏祥付	陈庆桃、陈俊明、杨楚明、潘航、李任达、肖宇、淮志伟、周创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燕翔	魏钊义、胡珑正、吴奕成、梁倍源
工程质控资料	陈春艳	向美、邱梓林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施建涛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建涛
2	陈振彬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振彬
3	夏祥付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夏祥付
4	肖宇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肖宇
5	陈永鹏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永鹏
6	李纪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书记		李纪
7	吴奥成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		吴奥成
8	申比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		申比
9	白文彬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白文彬
10	陈浩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陈浩
11	杨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杨华
12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4	蔡义勇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蔡义勇
15	林伟涛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检		林伟涛
16	江永明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材料员	中级职称	江永明
17	周建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	助理	周建
18	杨明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	杨明
19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	梁伟源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济师		梁伟源
21	叶文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济师		叶文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范围，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质量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按“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第十六条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齐全，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实体检测报告基本齐全，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相关安全功能检测报告、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勘察、设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督促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了较好的质量效果，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各分部、子分部合格，观感良好；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一次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 TFY22 地块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22地块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22地块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光明同富裕工业区	建筑面积	58569.43m ²	工程造价	27498.6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9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73-03-101653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0】100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施建鸿
副组长	夏祥付、陈文贵、刘续辉、吴国营、康巨人
组员	周沛庚、周志超、李彬、邱梓林、高升、安伟、范珍凤、蒋俊杰、吴晓鹏、丁恩平、周创鑫、林振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夏祥付	周沛庚、李彬、高升、丁恩平、周创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志超	安伟、蒋俊杰、吴晓鹏、黄伟涛
工程质控资料	邱梓林	范珍凤、林振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建设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张建设
2	夏泽付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	夏泽付
3	李斌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1	李斌
4	陈文全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1	陈文全
5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	吴国荣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	吴国荣
8	李彬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	1	李彬
9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0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1	张臣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中级	张臣
12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3	陈靖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	陈靖
14	李冉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中级	李冉
15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7	刘政科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刘政科
18	李斌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	李斌
19	吴晚鹏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检	1	吴晚鹏
20	李斌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员	1	李斌
21	李彬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装质检	1	李彬
22	周自亮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	周自亮
23	李彬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1	李彬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范围，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质量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按“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第十六条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齐全，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实体检测报告基本齐全，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相关安全功能检测报告、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勘察、设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督促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了较好的质量效果，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各分部、子分部合格，观感良好；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一次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3日	 2022年8月3日	 2022年8月3日	 2022年8月3日	 2022年8月3日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 TFY23 地块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原光明农场职工二期发展用地TFY23地块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原光明农场职工二期发展用地TFY23地块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光明同富裕工业区	建筑面积	198958.52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4384.8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6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73-03-101652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湖晨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施建鸿
副组长	康巨人、吴国营、陈文贵、刘新宇
组员	胡爱、韩怡静、刘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素宏	刘红、吴常辉、邱庆、尹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熊建平	曹翔、杨波、熊骥、李家幸
工程质控资料	黄发轩	肖平、陈守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10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4 项	共 6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8 项	共 1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施建鸿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黄发轩	深圳市明湖晟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AY06440 0106
4	吴国营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030010 43166
5	胡爱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设计人员	工程师	
6	刘红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人员	工程师	
7	李家幸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人员	工程师	
8	韩怡静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人员	工程师	
9	陈文贵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016437
10	张素宏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熊建平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刘新宇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44111220 156
13	刘飞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4	邱庆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5	陈守平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工程师	
16	曹翔	深圳市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17	熊骅	天人建设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8	吴常辉	深圳市中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9	杨波	深圳市得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0	肖平	广东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1	尹强	深圳金鑫绿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已完成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根据国家现行有关验收标准，经核查：

- 1、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等分部工程均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 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5、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同意签字验收，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8日	监理单位： 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28日	施工单位： 华与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8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四、项目获奖

原光明农场职工二期发展用地 TFY23 地块主体工程荣获 2022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
原光明农场职工二期发展用地TFY23地块主体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43C 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
原光明农场职工一期发展用地TFY18-TFY20、TFY21
地块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013C 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



第二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附表 2: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交（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情况：

（数量为 1 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合同金额：648.76 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总监；交（竣）工时间：2021 年 09 月 01 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二、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h3>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h3>	
（正本）	
工程名称：	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3. 工程规模：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项目位于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由宝安大道、广深高速、新安五路、裕安路合围而成的区域，包含翻身、海华、文雅、文汇、上川、布心、上合等社区，总面积约 3.85k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现状道路排水系统完善、建筑小区与市政道路管网接驳完善、路面破坏与恢复、建筑小区分流制改造、建筑排水立管改造、现状滞水点整治、构筑物修复等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财政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47297.36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41321.53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详见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共 70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2.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竣工验收之日为准）；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____ /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____ /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肆拾捌万柒仟陆佰元整（¥ 648.76 万元）。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价为 41321.53 万元，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基价为：暂定 726.91 万元，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基准价为：暂定 726.91 万元，投标人应在该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基准价下浮 15% 为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即暂定 617.87 万元。（¥ 648.76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617.87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30.89 万元；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注明：本次招标监理酬金计费额以概算批复中建安费 41321.53 万元来招标，包含管线迁改建安费 5483 万元，但是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一节第（-）点第 7 条款中本次工程监理服务内容包括除管线加固迁改工程外的全套施工图纸、有关工程变更所涉及监理服务，以及工程施工过程中招标人要求的合同内、合同外增减的监理服务”，导致本次招标时管线迁改部分费用未剔除，但是管线迁改部分的监理已由管线迁改权属单位委托监理服务。因此，本项目的监理酬金（包含施工和监理服务两个阶段）在请款和结算中须扣除管线迁改部分建安费 5483 万元的监理费，且最终以审计部门审定的金额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孙小峰，身份证号码：420107197606181038，注册号：44012852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拾份，双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南头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575200001810200000556
住所：_____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东南角海岸时代公寓东座 2311
邮编：_____	邮编：518051
电话：_____	电话：0755-86672382
传真：_____	传真：0755-86672283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szjundi@139.com
合同订立时间：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三、竣工报告

196



200196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翻身、上合片区
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9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新安
街道办事处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郑梓锋
副组长	周凯
组员	杨哲、张琦苓、王志标、朱翠韵、孙小锋、刘成高、李秀金、何平、李德保、彭昭宇、周帆、王宝良、符宏磊、缪冠林、向红桢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周凯	杨哲、何平、朱翠韵、周帆、彭昭宇、缪冠林、李德保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郑梓锋	张琦苓、王志标、孙小锋、刘成高、符宏磊、李秀金、王宝良、向红桢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李秀彦	广东长泰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秀彦
郑树军	深圳市宝安区街道办事处	副主任	副主任	郑树军
周凯	深圳市宝安区街道办事处	中工	工程师	周凯
孙小峰	深圳市竣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	孙小峰
LTP	深圳市竣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LTP
郭云	宝安区水务局	主任	部长	郭云
吴毅	宝安区水务局		巡查员	吴毅
杨哲	街道办事处			杨哲
向红松	深圳市通测测绘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向红松
王守村	城管科			王守村
朱翠韵	城管科			朱翠韵
符伟	城管科			符伟
王佳	深圳市人居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王佳
李树伟	深圳市人居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李树伟
傅红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局		副经理	傅红
武琦生	城建局		工程师	武琦生
刘成高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设计	刘成高
周帆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设计	周帆
赵明军	——		设计	赵明军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施工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相关内容，根据《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等相关规范要求。本工程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工程验收资料齐全，工程观感质量抽查结果良好，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标准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监理单位 (公章)  孙小峰 注册号44012852 有效期至2021.09.10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修金 粤14406163683600 建筑市政 2022.11.06 广东长泰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	---	---	---

第三章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总监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3年04月30日
- 2025年10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孙小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6月18日
注册编号: 44012852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9月10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6461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1日



项目总监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



项目总监毕业证书、身份证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5年05月-2026年04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小峰 社保电脑号：603971802 身份证号码：420107197606181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59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2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1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2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3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4	600059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6320.0	7680.0			5120.0	1920.0			480.0						19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496f6d9d0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5927
 单位名称：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